乐山市农业农村局长江“十年禁渔”

生物多样性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

宣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乐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_Toc1198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25378)

[第三章 磋商程序 9](#_Toc12908)

[第四章 磋商纪律和注意事项 13](#_Toc1535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4](#_Toc17527)

# 磋商邀请

经乐山市农业农村局研究决定，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单位完成乐山市农业农村局长江“十年禁渔”生物多样性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宣传项目，兹邀请符合本次磋商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项目名称：乐山市农业农村局长江“十年禁渔”生物多样性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宣传项目。

（二）采购人：乐山市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概况

乐山市农业农村局拟采购长江“十年禁渔”生物多样性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宣传项目，拍摄制作一部时长8分钟左右的《长江“十年禁渔”生物多样性、水产养殖种质资源保护和外来生物入侵防治》专题宣传片（包含前期撰稿、脚本、拍摄、剪辑、配音、字幕、配乐、合成等制作工作）并在省、市级媒体上播放。本项目为一个包。

三、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资金预算：10万元。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磋商邀请在乐山市农业农村局网站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申请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六、报名时间、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时间：2023年1月5日-1月11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二）地址：乐山市农业农村局（市中区柏杨东路218号301室）

（三）联系人：任先生

（四）联系电话：13981302211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一）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乐山市农业农村局网站获取，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供应商需提供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所有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因报名信息不完整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造成报名失败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经济和法律责任。

八、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月10日－1月16日上午11：00之前（节假日不受理）

地点：乐山市农业农村局科协办公区304室（市中区柏杨东路218号）

九、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月16日下午2：30

地点：乐山市农业农村局科协办公楼3楼会议室（市中区柏杨东路218号）

# 供应商须知

一、确定磋商的供应商数量：本次磋商的供应商数量3家及以上。

二、投标最高限价（控制价）：10万元。

三、响应文件有效期：45日，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算。

四、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20%） | 20分 | 以本次有效供应商中经评审的最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磋商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15。 | 经济类评审因素 |
| 2 | 服务  方案  （20%） | 2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1、针对本项目成立的项目工作组；2、对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3、质量控制措施4、项目的检查验收；5、保密和安全保障）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无漏项且满足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表述不准确或与本项目不符合的扣4分，直至扣完为止。 |  |
|  | 省级电视媒体展播总时长（25%） | 25分 | 最后以省级媒体展播总时长最长的供应商为基础时长，其时长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时长得分=（最后磋商时长/磋商基础时长）×25。 |  |
|  | 市级电视媒体展播总时长（20%） | 20分 | 最后以省级媒体展播总时长最长的供应商为基础时长，其时长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时长得分=（最后磋商时长/磋商基础时长）×20。 |  |
| 4 | 业绩  （10%） | 10分 | 供应商提供自2018年来完成的类似服务项目的每一项得5分，最多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5 |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5%） | 5分 |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5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

五、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竞争性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乐山市农业农村局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书面修改及补充，该修改及补充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为使潜在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和补充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乐山市农业农村局有权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一）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响应文件1份。

（二）响应文件应打印，由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必须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三）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错漏处签字并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制作应使用中文，用非中文印刷的技术资料、资格资质证书等，应提供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中文译文，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五）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约定为准。

（六）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八、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各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将其响应文件进行密封，并在封面及密封袋上注明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单位的名称及地址。

（二）密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

（三）如果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乐山市农业农村局有权拒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响应文件由各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授权代表在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带至竞争性磋商地点。

（五）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始时间，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 磋商程序

一、磋商前准备

（一）各响应人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签字确认。

（二）主持人宣布竞争性磋商会议正式开始。

（三）主持人介绍磋商小组、监督人员、各响应人及本项目相关情况。

（四）监督人员检查竞争性磋商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磋商前准备由采购人主持，磋商小组不参加磋商前准备工作。

二、磋商

（一）磋商小组对递交的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要求进行资格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二）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人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以递交响应文件签到的顺序确定。磋商小组可以要求各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若响应人拒绝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则对需要澄清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做出不利于响应人的推定。各响应人提供的资料应真实可靠，磋商小组经核实发现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该响应人的竞争性磋商资格。

（四）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后，采购人和监督人员组织响应人进行现场最终报价或提交最终报价文件。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报价函》中的报价。最终报价的响应人不得少于3家，否则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五）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复核后，应当按照响应人的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若存在2家及以上响应人最终报价相同且最低时，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供应商澄清、说明

（一）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附件一：资格审查内容及通过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结果 |
| 1 | 经营主体资格（如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等） | 复印件加盖公章，属于招标人要求的经营主体范围 | 合格/不合格 |
| 2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资料：在承诺函中作出承诺。（承诺函内容应与此呼应） | 合格/不合格 |
| 3 |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资料：在承诺函中作出承诺。（承诺函内容应与此呼应） | 合格/不合格 |
| 4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提供资料：在承诺函中作出承诺。（承诺函内容应与此呼应） | 合格/不合格 |
| 5 |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资料：在承诺函中作出承诺。（承诺函内容应与此呼应） | 合格/不合格 |
| 6 | 截止投标截止日，是否处于投标限制期内 | 提供资料：在承诺函中作出承诺。（承诺函内容应与此呼应） | 合格/不合格 |

附件二：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合格条件 | 结果 |
| 1 |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并盖章 | 合格/不合格 |
| 2 |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 有无重要内容缺失、遗漏 | 合格/不合格 |
| 3 | 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有效 |  |
| 4 | 响应文件偏差 | 无重大偏离 | 合格/不合格 |
| 5 | 其他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 | 不存在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内容 | 合格/不合格 |
| 6 | 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以内 | 合格/不合格 |

# 磋商纪律和注意事项

一、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各响应人或与各响应人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二、在磋商过程中，各响应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资格。

三、对于各响应人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响应人。

四、磋商小组成员与参与磋商的响应人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参与磋商的服务商认为磋商小组成员与参加磋商的其它服务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申请其回避。

# 响应文件格式

**XXX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报 价 函**

乐山市农业农村局：

我方收到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响应该竞争性磋商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以下最终报价已经确认无误：

在投标最高限价（控制价）基础上报下浮比例： % 。

2、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完全答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条件和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3、若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按照最终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报价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

本授权书宣告： (磋商申请人全称)的 (职务) (姓名)合法地代表我单位，授权 (磋商申请人或其下属单位全称)的 (职务)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业主协商、签订合同协议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则不提供。

四、响应人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地址 | |
| 电话 | 联系人 |
| 传真 | 电子邮箱 |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营业范围：    1、  2、  3、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注：本表须附企业营业执照及其他相关证件复印件；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五、承诺函

乐山市农业农村局：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资格的条件，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非联合体参加。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响应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或响应人的行为。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和商务、技术、服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内容及资料和磋商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注：以上资料需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密封后递交，没有规定格式的请各磋商申请人自行设计格式编写。